

健康
醫療



國泰人壽

新美利鍾樂 (商品代號：IL2)

特定疾病美元終身保險(IL2)

投保範例

以30歲男性投保保額6萬美元，
繳費20年期為例，年繳保費1,980美元。
以15歲女性投保保額6萬美元，
繳費20年期為例，年繳保費1,134美元。

國泰人壽新美利鍾樂特定疾病美元終身保險(IL2)

給付項目：重大疾病或特定疾病、祝壽、身故或喪葬費用保險金、豁免保險費

(本保險健康險部分因費率計算考慮脫退率致健康險部分無解約金，亦無退還未到期保險費)

備查文號：中華民國104年01月12日國壽字第104010180號

核准文號：中華民國107年12月27日依107年09月17日金管保壽字第10704937510號函修正

重大疾病或特定疾病保險金

3萬美元(給付一次)^註

保障期間內罹患重大疾病或特定疾病(15項)，
給付50%保額，
給付後契約不終止，
仍可享受身故保障。

祝壽保險金

6萬美元

被保險人到達保險年齡99歲
之保單週年日仍生存時，
給付1倍保額，
不扣除已領重大疾病或
特定疾病保險金。

保險費豁免

繳費期間內，
罹患15項重大疾病或
特定疾病，
經診斷確定後，
免繳未到期之
續期保險費。

身故保險金

6萬美元

保障期間內身故，
給付1倍保額，
不扣除已領重大疾病或
特定疾病保險金。

註：被保險人同時
或先後罹患兩項
以上保單條款第二
條約定之重大疾病或
特定疾病時，國泰人壽僅
給付一項「重大疾病或特定
疾病保險金」。

特定疾病額外給付50%

保險期間內罹患重大疾病
或特定疾病，額外給付保
險金額50%，可作為醫療
費用，減輕您及家人的負
擔。

豁免保險費

繳費期間內不幸罹患重大
疾病或特定疾病，可免繳
續期保險費，免去籌措保
費的煩惱。

兼具壽險及 特定疾病保障

一張保單，同時提供您身
故及特定疾病保障，最高
合計可領150%保險金額。

認證編號：0610460-4，第1頁，共2頁，2018年12月版



國泰人壽
Cathay Life Insurance

國泰金控

年繳費率表

單位：美元/每萬美元保額

投保年齡	男性		女性	
	10年期	20年期	10年期	20年期
15	375	219	321	189
16	387	227	332	195
17	400	235	343	202
18	412	242	354	208
19	425	249	366	215
20	438	256	377	222
21	451	261	389	228
22	465	265	402	234
23	480	272	416	241
24	495	276	429	245
25	511	282	443	252
26	527	299	458	264
27	544	306	473	269
28	560	315	489	276
29	579	322	505	281
30	594	330	521	288
31	607	338	539	293
32	620	345	555	299
33	632	352	566	309
34	645	361	578	316
35	657	368	590	322
36	682	385	610	336
37	701	400	627	345
38	721	412	645	356
39	742	427	663	367
40	761	442	681	378
41	784	456	700	389
42	803	470	717	402
43	826	484	737	416
44	846	500	756	430
45	862	512	769	443
46	885	531	788	456
47	908	552	806	467
48	929	571	823	479
49	951	589	841	491
50	974	609	857	503
51	998		876	
52	1,021		894	
53	1,042		911	
54	1,064		930	
55	1,086		946	
56	1,125		979	
57	1,162		1,011	
58	1,200		1,044	
59	1,237		1,075	
60	1,274		1,108	

註1：個人件費率計算公式(月繳第一次需繳2個月保費)。

半年繳 = 年繳費率 × 0.52
 季繳費率 = 年繳費率 × 0.262
 月繳費率 = 年繳費率 × 0.088

註2：各繳別費率乘以保險金額，元以下四捨五入即為應繳保費。

投保規定

繳費年期：10年期、20年期。

承保年齡：15足歲至繳費期滿不超過70歲。

繳費方法：年繳、半年繳、季繳、月繳(月繳第一次須繳2個月保費)，並以美元為限。

保額限制：(保額以每1,000美元為單位)

最低：5,000美元。

最高：70萬美元。

保費規定：自動轉帳(折減1%)、業(行)專轉帳(折減1%)、集體彙繳件折減(5~19人：折減1.5%；20人以上：折減2%)。

注意事項

1. 本保險為不分紅保險單，不參加紅利分配，並無紅利給付項目。
2. 要保人可透過國泰人壽免費客服專線(0800-036-599)或網站(www.cathayholdings.com/life)、總公司(臺北市仁愛路四段296號)、分公司及通訊處所提供之電腦查閱資訊公開說明文件。
3. 消費者於購買前，應詳閱各種銷售文件內容，本商品之預定附加費用率最高32%，最低17%；如要詳細了解其他相關資訊，請洽國泰人壽業務員、服務中心(免費客服專線：0800-036-599)或網站(www.cathayholdings.com/life)，以保障您的權益。
4. 本保險為保險商品，依保險法及其他相關規定，受「保險安定基金」之保障。
5. 本保險為非存款商品，不受「存款保險」之保障。
6. 人壽保險之死亡給付及年金保險之確定年金給付於被保險人死亡後給付於指定受益人者，依保險法第一百十一條規定不得作為被保險人之遺產，惟如涉有規避遺產稅等稅捐情事者，稽徵機關仍得依據有關稅法規定或稅捐稽徵法第十一條之一所定實質課稅原則辦理。相關實質課稅原則案例，可至國泰人壽官方網站首頁查詢。
7. 本保險健康險部分因費率計算考慮脫退率致健康險部分無解約金，亦無退還未到期保險費。
8. 本保險「重大疾病」及「特定疾病」之定義：係指被保險人自本契約生效日起持續有效三十日以後或自復效日起，經醫師診斷確定罹患重大疾病或特定疾病者，詳情參閱保單條款。
9. 國泰人壽收取保險費以本契約商品貨幣(美元)為限，並以國泰人壽指定銀行之外匯存款帳戶存撥之。如要保人選擇由國泰人壽指定銀行之外匯存款帳戶，並以自動轉帳方式繳交本保險各期保險費時，所有匯款相關費用均由國泰人壽負擔。
10. 本契約相關款項之收付，除另有約定外，若產生匯款相關費用時，由匯款人負擔匯款相關費用，但收款人須負擔收款銀行收取(或扣除)之匯款手續費。(詳情請參閱保單條款)。
11. 匯率風險說明：
 - ◆ 匯兌風險：本保險相關款項之收付均以商品貨幣(美元)為之，保戶須自行承擔就商品貨幣(美元)與他種貨幣進行兌換時，所生之匯率變動風險。(詳情請參閱保單條款約定)
 - ◆ 政治風險：商品貨幣(美元)之匯率可能受其所屬國家之政治因素(大選、戰爭等)而受影響。
 - ◆ 經濟變動風險：商品貨幣(美元)之匯率可能受其所屬國家之經濟因素(經濟政策法規的調整、通貨膨脹、市場利率調整等)之影響。
12. 因外幣收付之非投資型人身保險持有期間長，匯率風險較高。因此，投保本保險前，請要保人審慎衡量未來之外幣需求。
13. 國泰人壽收取或返還保險費與給付各項保險金、解約金、保險單借款及返還保單價值準備金等款項，均以本契約商品貨幣(美元)為之，並以國泰人壽指定銀行之外匯存款帳戶存撥之。
14. 本保險部分年齡可能發生累積所繳保險費超出身故保險金給付之情形。
15. 本保險與以新臺幣收付之人身保險契約間，不得辦理契約轉換。
16. 本簡介僅供參考，詳細內容以保單條款為準。

揭露事項

*依據台財保字第0920012416號令及金管保一字第09602083930號函，本商品各保單年度末之解約金、生存金及紅利金額總和與加計利息之應繳保險費累積值之差異情形依下列公式揭露。

$$\frac{CV_m + \sum Div_t (1+i)^{m-t} + \sum End_t (1+i)^{m-t}}{\sum GP_t (1+i)^{m-t+1}}$$

i 前一日曆年度之十二個月臺灣銀行、第一銀行與合作金庫三家行庫每月初(每月第一個營業日)牌告之二年期定期儲蓄存款最高利率之平均值(1.08%)。

CV_m 第m保單年度之年未解約金

Div_t 第t保單年度之可能紅利金額(本險為不分紅保險，故無此項數值)

GP_t 第t保單年度之年繳保險費

End_t 第t保單年度之生存保險金

提供下列三個主要年齡第m保單年度末之保費效益分析，m=5/10/15/20，以繳費20年為例

國泰人壽新美利鐘樂特 定疾病美元終身保險(ILL2)	男性			女性			
	保單年度(m)	15歲	35歲	50歲	15歲	35歲	50歲
5		37%	38%	30%	36%	37%	33%
10		48%	48%	39%	46%	47%	43%
15		57%	56%	45%	55%	56%	51%
20		61%	60%	49%	59%	60%	55%

註：上表數值若比例小於100%，表示解約時保戶所領解約金、紅利及生存金之合計金額小於保戶總繳保險費，故投保後提早解約或不繼續繳費，將可能產生不利消費者之情形。

服務人員

國泰人壽
 免費申訴電話：
 0800-036-599